

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东省财政厅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

鲁科字〔2025〕36号

关于取消山东煜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自2021年度起取消山东煜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（证书编号：GR202137002836）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山东省科学技术厅

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

山东省财政厅



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

2025年4月1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